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402253



9

台中市南區忠明南路789號34樓之1

地址：(中區業務組)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66號

聯絡人：李小姐

聯絡電話：04-22583988 分機：6657

傳真：04-22545690

電子郵件：D110324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台中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健保中字第112840564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

主旨：惠請協助輔導新設立醫事機構以網路申請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署前於111年10月13日以健保中字第1118407235號函送「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醫事服務機構特約流程圖」(以下簡稱流程圖)，惠請協助輔導新設立醫事機構注意與本署申請特約時效在案(函文諒達)。
- 二、為鼓勵新設立機構透過網路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，茲增修流程圖(附件1)及製作醫事單位宣導單張(附件2)，懇請新設立醫事機構至貴單位洽辦業務時，除協助輔導注意申請特約時效外，並請鼓勵多加利用網路辦理成立投保單位作業。
- 三、有關網路申請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署中區業務組承保一科轉分機6243~6246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食品藥物安全處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彰化縣醫師公會、南投縣醫師公會、台中市牙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牙醫師公會、彰化縣牙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牙醫師公會、臺中市中醫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、彰化縣中醫師公會、南投縣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、台中市新藥師公會、彰化縣藥師公會、南投縣藥師公會、臺中市藥劑生公會、臺中市第一藥劑生公會、彰化縣藥劑生公會、南投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中市護理師護士公

台中市牙醫師公會收文章

112. 6. 12 編號：
年 月 日

327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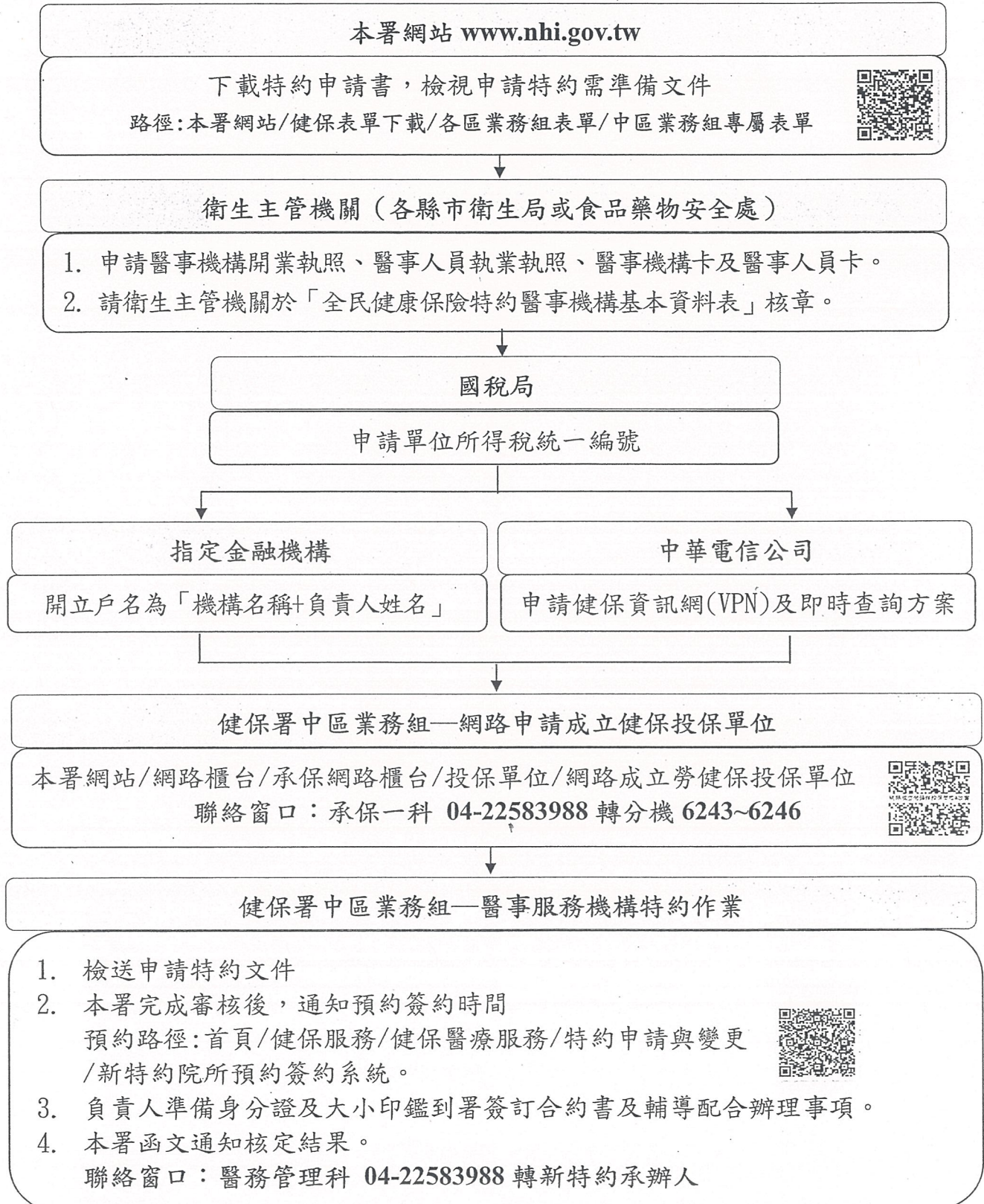
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護理師護士公會、彰化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社團法人
南投縣護理師護士公會、台中市醫事檢驗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醫事檢驗師公
會、彰化縣醫事檢驗師公會、南投縣醫事檢驗師公會

副本：本署中區業務組承保一科

署長 石崇良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
醫事服務機構特約流程圖

※若貴機構欲追溯至開業執照核發日起特約，請務必於開業執照上所載之開業日期起 15 個工作日內，備妥文件完成申請。



健保署中區業務組地址：407666 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一路 66 號

辦理人員加保

點選 **首次人員加保作業**

↓
選擇投保單位名稱

↓
新增

↓
輸入加保人員資料

(請參考註①、②、③、④)

↓
上傳相關附件

↓
儲存

3

註: ① 投保者：點選本人或眷屬

如為外籍人士加保→勾選外籍人士，並上傳居留證及主管機關許可函。

② 身分別：

醫師、牙醫師、中醫師→點選【3】

前項以外之專技人員，例如藥師、護理師、物理治療師等→點選【4】

受僱者→免填

③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自行執業者或成立1年以上單位者

→點選○是，並上傳最近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書（需含有課稅所得之細項資料）。

④ 首次加保（新生兒或外籍人士），可同時申請健保卡。

送審作業

點選 **申辦案件送審**

↓
點選受理號碼

↓
檢查申請資料

↓
按**送審**

4

★務必執行【送審】作業
案件申請才算完成!!

註: ① 確認無誤後點選**送審**→系統自動發送申請成功通知信至E-mail信箱

② 申辦進度查詢：提供查詢目前申請案件處理進度

③ 下載申報表：視需要可列印投保單位成立申報表(A表)及保險對象投保申報表(D表)

若有申辦疑義，歡迎洽詢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04-22583988

網路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 4 步驟

(醫事機構篇)

線上申辦免出門 方便快捷又省錢

申辦路徑：本署全球資訊網 / 網路櫃檯 / 承保網路櫃檯 / 投保單位 / 網路申請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

快速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R1xkD9>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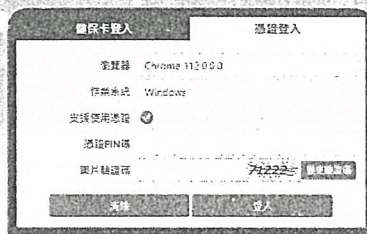
操作手冊 | 常見問題 | 申請流程

憑證登入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網路申請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

★僅成立「健保」投保單位：
使用憑證 (6選1)

- (1) 健保卡(承辦人或負責人)
健保卡註冊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k5oanq>
- (2) 自然人憑證(承辦人或負責人)
- (3) 工商憑證
- (4) 組織團體憑證(XCA)
- (5) 政府機關憑證(GCA)
- (6) 醫事單位憑證(HCA)



最新公告

本署將於108年10月1日起，將原「健保卡註冊網址」改為「健保卡註冊網址」，請各投保單位注意。

首次使用請先參閱
新手上路三步驟

新手上路三步驟

1. 首次使用請先參閱新手上路三步驟
2. 點選「憑證登入」
3. 點選「憑證登入」

★同時成立「勞健保」投保單位：須為同單位之醫事單位憑證

申請單位成立

點選 **申請作業**

新增

輸入「統一編號」

(無統編者：直接點下一步)

輸入投保單位資料(註①、②)

掃描檔案上傳

- (1) 主管機關核准函：開業執照
- (2) 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
- (3) 其他文件：統一編號編配通知書或國稅局核准函

※合夥組織需附加：
合夥契約書、合夥人加保聲明書

確認送出

(無法再更改資料)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網路申請成立勞健保投保單位

操作手冊 | 常見問題 | 申請流程

登入資訊: 登入資訊, 登入

單位申請	申辦案件送審	申辦進度查詢	下載申報表
申請作業			

首次人員加保作業

單位聯絡電話 () - () - () # () (單位聯絡電話或負責人行動電話須填入一項)

負責人行動電話 ()

傳真號碼 ()

* 聯絡電子信箱 ()

① * 單位成立同時註冊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系統 是 否 (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系統操作手冊)

② * 首次人員加保 僅成立投保單位 同時辦理首次人員加保

檢附文件

* 檢附文件請詳參健保署網站/成立投保單位之申報/書面申請之相關證件

* 主管機關核准函 瀏覽... 上傳

* 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瀏覽... 上傳

其他文件 (如統一編號通知書影本) 瀏覽... 上傳

註：① 單位成立同時註冊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系統： 是 否
→ 點選「是」，自動註冊「多憑證網路承保作業系統」，日後得以網路申報人員異動。

② 首次人員加保： 僅成立投保單位 同時辦理首次人員加保
→ 點選「同時辦理首次人員加保」，辦理負責人及員工加保。